附件10

**采购需求书**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别 | 内容 |
| 1 | 名称 | 东鄱路北延线工程(张槎路至工业路)项目（禅城段）管线迁改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
| 2 | 项目业主情况 | 项目业主名称：广东佛盈汇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地址：佛山市禅城区轻工南六街6号联系电话：0757-82500587联系人：黄工 |
| 3 | 对投标单位的资质要求 | 1.投标单位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有效的营业执照。2.资质要求：无3.项目负责人要求：具有住建部颁发的注册于本单位的有效的注册造价工程师证或一级造价工程师证（土木建筑工程或安装工程专业），且具有中级(或以上)职称。4.其他要求：按要求提供承诺函。 |
| 4 |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 包括但不限于：1.本工程用地在禅城区、南海区境内，工程即将进入实施阶段，需及时开展管线迁改相关工作。服务类型：造价咨询服务服务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完成项目预算审核、配合建设单位完成预算价备案（如有）、变更审核（如有）、计量审核（如有）、前期费用审核（如有）、造价纠纷咨询意见、结算审核（如有），配合各阶段审批部门对数解释工作、取得相应结果物，按委托人要求提供造价咨询相关服务成果的纸质文件及电子文件。进度要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自合同签订之日开始实施至完成所有服务工作之日终结。质量要求：按现行国家或行业有关规定、标准、规范的要求开展工作。后续（售后）服务要求：需在十分钟内响应采购人咨询、疑问等，审核报告应不低于行业标准，且按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完成审核，按要求参与相关会议等。3.东鄱北延线工程（张槎路至工业路）全长约1832米，是高铁站集疏运路网体系的重要通道之一，是根据《佛山新高铁站枢纽集疏运体系及站城一体化综合规划》的增通道、拓能力策略之一，作为佛山市新高铁站集疏散通道重要组成部分，项目的建设是完善片区高铁配套路网的重要手段，有助于佛山新高铁站集疏运系统的构建。4.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人民币38.7172万元。投标单位的报价不能超过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否则其投标无效。具体计算如下：预算审核费：100×0.0048+400×0.0041+500×0.0038+4000×0.0034+2291×0.0029=24.2639万元；结算审核费：100×0.0028+400×0.0025+500×0.0022+4000×0.0016+2291×0.0013=11.7583万元；变更审核费，不分变更金额大小，按照每份变更审核报告2000元支付，暂按20份变更计算，即变更审核费暂为4万元；计量审核、前期费用审核，不分审核金额大小，按照每份审核报告1000元支付，暂按50份计算，即计量审核、前期费用审核费暂为5万元。合计：24.2639+11.7583+4+5=45.02万元。招标控制价为45.02万元×86%=38.7172万元 |
| 5 |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 1.提供服务的时间、地点、方式：按合同约定。 |
| 6 | 公开选取方式 | 公开选取方式：通过资格要求的投标单位中选取综合得分最高投标单位前3名作为中选候选人，由采购人向中标候选人进行询价，最低价为中标单位。 |
| 7 | 分值构成 | 总分：10分。 |
| 8 | 对本项目的服务响应情况（3分） | 对本项目服务响应情况描述，包括但不限于收到通知到达采购人公司的时间或到达项目现场的时间，按最优条件打分：（1）响应时间为1小时内的，得3分；（2）响应时间为1小时至4小时的，得2分；（3）响应时间为超过4个小时的，得1分。注：对本项无任何描述的，则得0分。投标单位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进行阐述，可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办公地址、导航路线等证明材料，最终由评审小组进行判定。 |
| 类似业绩实施情况（3分） | 类似项目实施情况描述，需提供近三年内（公告发布之日往前顺推）所承担过类似项目的情况，需体现合同所属地、关键内容、签署页等，按最优条件打分：（1）类似项目与本项目实施条件契合度最高，得3分；（2）类似项目与本项目实施条件契合度较高，得2分；（3）类似项目与本项目实施条件契合度最低，得1分。注：类似项目指：中介单位在近三年内（自本工程采购公告发出之日起往前顺推，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承接过至少 1 项管线迁改造价服务业绩；对本项无任何描述的，则得0分。投标单位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进行阐述，最终由评审小组进行判定。 |
| 本项目实施的优势（4分） | 拟完成本项目所具体的团队配套情况、业务沟通协调能力等。所有投标单位的阐述情况由优到差排序：1. 阐述情况为优的，得4分；
2. 阐述情况为中的，得2分；
3. 阐述情况为差的，得1分。

注：对本项无任何描述的，则得0分。投标单位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进行阐述，最终由评审小组进行判定。 |
| 11 | 服务时间 | 以采购人提供的合同约定为准。 |
| 12 | 验收 | 以采购人提供的合同约定为准。 |
| 13 | 结算方式 | 以采购人提供的合同约定为准。 |
| 14 | 违约责任 | 以采购人提供的合同约定为准。 |
| 15 |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 以采购人提供的合同约定为准。 |
| 16 | 算术错误修正 |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审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总报价进行修正。（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或费率或折率）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或费率或折率）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或费率或折率）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如果单价金额（或费率或折率）小数点有明显错误，应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或费率或折率）。（3）修正后的总报价参与报价得分计算。 |
| 17 | 备注 | 1.采购人根据投标单位提供的投标文件，经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最高得分的前3名作为中选候选人，根据入围的候选人，由采购人向中标候选人进行询价，按最低价中选方式，确定中选单位。如存在多名候选人同时并列第3名，则一并作为候选单位。2.合同须按照采购人提供的合同版本进行签订，投标单位参与报名即视为无条件同意按照采购人提供的合同版本签订合同，如未按照采购人提供的合同版本进行签约，采购人有权对该招标事项进行终止并重新招标。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4.按索引目录顺序提供相应投标资料（后附）。5.投标文件递交：于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2月13日17点30分）前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邮箱：gdfyhj@163.com（邮件名称标注：投标单位名称+项目名称），明确要求投标单位加盖单位章之处，必须加盖单位章，同时必须加盖骑缝章。**投标文件应简洁且表述明确，页码总数最多不得超过100页，否则评审时有权视为无效投标文件。**6.如参与投标的单位数量或通过资格审查的单位数量不足3家，则需重新采购。 |

**承 诺 函**

 （采购人名称）：

 我方参加了 择优选取，若我方中选，我方在此承诺：

1、我公司将严格按照需求文件相关要求，**按照采购人提供的合同签订合同，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本项目的任务。**

2、在合同期内，我公司将严格遵守投标承诺不提价，严格按照需求文件、投标文件、合同文件的要求执行。

如我公司违背了上述承诺，本项目采购人有权取消我公司中选的资格或解除合同。

投标单位：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索引目录（模板）**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页码 | 备注 |
| 1 | 企业资质（含营业执照） |  |  |
| 2 | 项目负责人资质 |  |  |
| 3 | 承诺函 |  |  |
| 4 | 对本项目的服务响应情况 |  |  |
| 5 | 类似业绩实施情况 |  |  |
| 6 | 本项目实施的优势 |  |  |
| 7 | 其他（如有） |  |  |